

6.21  
MONDAY  
哥林多前書  
5:1-13

從前給你們的信裏，我告誡過你們不可跟淫亂的人來往。我並不是指異教徒中那些淫亂、貪婪、盜竊，或拜偶像的人；除非離開這世界，要跟這樣的人隔絕是做不到的。我的意思是：不可跟那自稱為信徒，卻淫亂、貪婪、拜偶像、辱罵別人、酒醉，或盜竊的人來往；就是跟這樣的人同桌吃飯也不可以。我的責任不在於審判教外的人，上帝自然會審判他們。然而，你們不是應該審判教內的人嗎？正如聖經上說：「要從你們當中把那邪惡的人開除！」（林前5:9-11）

## 定罪驅逐的反思

保羅在這裡所說的淫亂，是指有人跟他的繼母有過分親密的關係（見林前5:1），這現象可能是來自古代遊牧民族的收繼婚風俗。而保羅在此封信強調教會內部須杜絕淫亂、清理門戶，甚至應該要將某些人逐出教會。深層的文化差異或許加深了保羅的厭惡感，使他情辭嚴厲要求教會改善道德瑕疵。

回到現代的處境看待這段經文，值得反思的是，一味拒絕所謂道德有瑕疵的人進入教會，難道是我們基督徒唯一的做事方法嗎？我們自己多麼清高，有資格作這樣的審判和分類？打著高道德為名的群體，最大危險往往是站得越高，摔得越重。事實上，我們從來不缺揮舞指頭定罪他人、自命清高的教徒。來自道德制高點遠端勸說，未必能體察人際關係的交錯縱橫。

回想耶穌與撒該的故事，耶穌在世時也往往被人指責與不體面的人來往、與不潔淨的人接觸，例如他不惜頂著輿論壓力，公開邀約並前往被稱為「罪人」的撒該家中吃飯，最終贏得了撒該的生命——同理與陪伴，或許這才是更好的信仰典範。

方濟各在紀錄片中呼籲保障性少數權益



教宗方濟各在2020年10月23日於羅馬首映的紀錄片《方濟各》（Francesco）中發言支持性少數族群（LGBTQIA+）的「民事結合」（Civil Union），他在片中呼籲各國應制定《民事結合法》來幫助這些族群，並表示：「他們有權利成為家庭的一部分。」（相關報導請至TCNN瀏覽）

仁慈又公義的上主，求祢使我用堅定溫柔的行動，帶給人們認識祢得著改變的契機。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